

##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6 年 6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际出席董事 12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王成先生、赵军先生、廖骞先生、闫晓林先生、朱伟女士回避表决。**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公告》《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王成先生、赵军先生、廖骞先生、闫晓林先生、朱伟女士回避表决。**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王成先生、赵军先生、廖骞先生、闫晓林先生、朱伟女士回避表决。**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以 12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会议以 12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 2026 年合伙人持股计划、2026 年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王成先生、赵军先生、廖骞先生、闫晓林先生、朱伟女士回避表决。**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合伙人持股计划、2026 年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负责拟订和修改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实施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和具体实施分配方案；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持股计划等；

- 4、授权董事会对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做出决定；
- 5、授权董事会办理持股计划所涉股票的锁定、解锁和归属的全部事宜；
- 6、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在实施期限内，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7、授权董事会对持股计划相关资产管理机构的聘请、变更作出决定；
- 8、授权董事会办理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 9、股东会、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予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会议以 12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6 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 2026 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

**八、会议以 12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资金募集的议案》。**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45.00%股权项目正常推进中，现金对价部分已通过自有资金启动支付。综合考虑全体股东利益及公司经营发展持续向好趋势，公司决定主动取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资金募集安排，现金对价部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除前述取消募集配套资金外，本次交易核心内容保持不变，无其他实质性调整。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取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资金募集暨交易方案不构成重大调整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九、会议以 12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配套资金募集不构成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的重大调整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5 号》等

相关规定，本次取消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对本次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取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资金募集暨交易方案不构成重大调整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十、会议以 12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会议以 12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十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 日